

女子误吞11厘米长的体温计

医生通过胃镜用时5分钟取出

■记者 曾雨 通讯员 李世冰

本报讯 一女子不慎误吞水银体温计,好在紧急送医后,通过胃镜将体温计取出,最终化险为夷。

“医生,不好啦,我女儿不小心把水银体温计吞到肚子里了,请你们赶快想办法帮忙取出来……”近日,竹山县人民医院急诊科突然传来急切的呼喊声,几位家属搀扶着一位20岁左右的女子来到抢救室,请医生帮忙取出她误吞的体温计。

医生询问事情经过后,丝毫不敢大意,一边安抚家属情绪,一边完善相关检查,同时通知医院普外科、麻醉科、胃镜室等临床科室业务骨干紧急会诊。影像学检查结果显示,这支水银体温计横置在患者胃内,幸运的是,尚未发生水银外溢引发汞中毒,但须尽快手术取出。

诊断明确后,会诊专家建议使用电子胃镜经患者口腔进入胃内,把体

温计“抓住”后再慢慢退出。该方案最大的好处是不用开腹,避免了相应的手术风险,创伤小。但该方案对胃镜操作人员的要求更高,技术难度更大,如果稍有偏差可能发生体温计破裂,致患者汞中毒情况的发生。

胃镜室主任甘玉荣没有丝毫犹豫,主动要求完成这项技术操作。随后,在普外科、麻醉科等临床科室的紧密配合下,甘玉荣熟练地操作电子胃镜,仅用时5分钟就将这枚长11厘米的水银体温计从患者胃内完整取出,此时,在场医护人员及陪护家属都长舒了一口气。经24小时的留院观察,患者未出现其它身体不适后离院。

据悉,一支水银体温计含汞约1克,打碎后外泄的汞被人体吸入可引发汞中毒,造成器官组织及神经系统的损伤。医生提醒,一旦发生误吞体温计,或外泄的汞接触皮肤破损的地方时应立即就医。

男子为了贷款买车 网上买俩假证 还未使用就被抓

■记者 韩玉砚 通讯员 柯鑫

本报讯 身份证、驾驶证,是每个人重要的证件,但偏偏有人动歪脑筋办假证。近日,竹溪男子黎某,以300余元的价格购买一张假身份证和一本假驾驶证,打算在二手汽车市场贷款买车,还未使用就被查了个正着。

近日,竹溪县公安局天宝派出所接到线索:辖区居民黎某存在买卖、使用国家机关证件嫌疑。民警立即开展调查,在黎某处查获了两张身份证和两本驾驶证,身份证、驾驶证上的照片都是他,信息却不一致,民警一时也难以分辨真假,遂传唤其到派出所接受调查。

黎某交代,去年10月,他在武汉某

二手汽车市场准备贷款买车,由于年龄偏小,导致贷款额度不够。朋友告诉他可以“换”证件重新申请更高额度的贷款。黎某听后很心动,随即准备办个假证申请更高额度的贷款买车,于是就在网上搜索办理假证的相关信息,花了300多元买了一张假身份证和一本假驾驶证。拿到假证后,他本想用假证在二手汽车市场贷款买车。后来,因其他原因黎某用假证贷款买车这事便一直“搁浅”,两张假证就在他的包里“沉睡”至今。虽然黎某还没有机会使用假证,但购买假证的行为已经触犯了法律。

目前,公安机关已经依法收缴黎某伪造的居民身份证和驾驶证,其被给予行政拘留五日,并处罚款五百元的处罚。

冒充电商客服打电话诈骗 一电诈窝点被丹江口警方捣毁

■记者 何利 通讯员 孔令彬 赵颖

本报讯 近日,在十堰市公安局的大力支持下,丹江口市警方成功捣毁一诈骗窝点,抓获两名正在实施违法犯罪活动的嫌疑人,现场扣押作案手机6部、电话卡30余张、新型GOIP设备两台,截断了一条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链条。

GOIP设备是能够实现虚拟拨号的硬件设施,它能够支持手机卡接入,实现网络数据和电话信号的互相转化。

6月初,丹江口市警方获得线索:六里坪镇某村庄有人架设GOIP设备,冒充电商客服,向群众拨打诈骗电话。刑侦大队联合六里坪派出所成立工作专班,迅速对辖区可疑出租房、居民楼进行调查走访,民警迅速锁定了位于六里坪镇一居民楼的GOIP诈骗窝点。近日,专班民警根据掌握的线索,果断出击,成功捣毁了该涉诈窝

点,将正在替诈骗团伙维护GOIP设备的犯罪嫌疑人朱某和周某抓获,当场查获实施诈骗的作案手机6部、电话卡30余张、新型GOIP设备两台。

经审讯,2022年3月,犯罪嫌疑人朱某伙同周某为谋取利益,通过一款名为“蝙蝠”的聊天软件与境外冒充电商客服诈骗团伙联系,在六里坪镇架设新型GOIP后台中转设备,在国外远程操控拨号,冒充电商客服向大量陌生群众实施诈骗,朱某、周某非法获利数万元,另警方还查明了两人有贩卖银行卡进行跑分转账的违法犯罪行为。

目前,犯罪嫌疑人朱某、周某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在侦。



应急救援演练

6月13日下午,茅箭区消防救援大队走进辖区三堰客运站开展客运车自燃灭火演练活动。演练开始前,消防宣传人员首先向参与此次演练的单位员工和来往群众讲解了常见火灾发生的原因、夏季火灾的预防、公交车逃生自救常识。

下午2时40分,演练正式开始。假设一辆客运车突然自燃,车

上有多名乘客被困。发生火情后,驾驶员及时打开车门,乘客立即拨打119报警电话。茅箭区消防救援大队接警后迅速到达现场,立即进行火情侦查并疏散车上被困乘客。随后,救援大队成员拿出一支水枪,对公交车进行灭火。经过数分钟的“战斗”,大火被扑灭,演练取得圆满成功。

图/记者 徐国文 特约记者 吴昕育

酒后挪车误伤母亲 父亲报警 男子犯危险驾驶罪获刑

■记者 何利 特约记者 鲍欢

本报讯 儿子酒后执意要开车,母亲以身相拦,不料被轧伤。父亲见状,拨打110报警,要求将肇事儿子绳之以法。6月14日,由张湾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这起“特殊”酒驾案,在张湾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

本报2月16日曾报道《酒后挪车闹误会,不慎轧伤母亲 父亲打电话举报儿子酒驾》,提起酒驾的事李某后悔不已。今年2月3日凌晨,结束家庭聚餐的李某和父母打车回家,聚餐中李某喝了不少酒。到小区后,李某注意到小区入口附近有个空车位,想把车挪过去,方便下次出门。可母亲发现后,以为他要开车出门,于是挡在路中间劝他不要酒驾。李某执意要挪车,两人争执了几句后,母亲便直接躺在车轮前阻拦。

李某因为醉酒后精神不集中,并没看到母亲躺下的动作。他见车前没了人影,以为母亲已经离开,便继续往前行进,直到听见尖叫声,赶紧下车查看。此时母亲已被卷入车辆前保险杠下,于是赶紧倒车,并上前检查母亲伤势,立即拨打120。李

某父亲在家听到呼叫声后出门查看,被眼前的一幕惊呆了,当即拨打110报警。

随后,交警将涉嫌酒驾的李某带走进行血液检测,经查,其血液中酒精含量为236mg/100ml,已涉嫌醉驾。经过医院检查,事故造成李某的母亲盆骨骨裂,李某得知后也十分后悔。

5月23日,该案移送张湾区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父母是为我好,如果任由我把车开出去,后果不堪设想,我不怪他们。以后喝酒不开车,开车不喝酒,还要引导身边的人以我为戒。”在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时,李某诚恳地向检察官悔罪道。

经审理,李某犯罪事实清楚,证据充分,应当以危险驾驶罪追究其刑事责任,但是被告人认罪认罚,可以从宽进行处理,依照法律规定,法官当庭宣判,判处被告人李某犯危险驾驶罪,判处拘役4个月,缓刑5个月,并处罚金7000元。

庭审结束后,坐在旁听席的李某父母心疼不已,“酒后开车就是害人害己,我不后悔当时报警了,希望他能吸取这次教训。”李某父亲说道。